

一九五一會計年度撥款決議案草案

八三．主席提議通過諮詢委員會所提決議案草案經修正之第二段及該草案第三、第四兩段(A/1312 and Corr.1, 附錄一。)

決定如議。

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之決議案草案

八四．主席提議，委員會應通過諮詢委員會所提決議案草案(A/1312, 附錄二)以及秘書長請於是項決議案草案內補加若干項規定之提議(A/C.5/L.104)

八五．Mr. KOBUSHKO(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說，鑑於蘭聯代表團曾就決議案草案及秘書長的提議所涉及的問題表示反對，他將於主席所說的提議，付表決時棄權。

諮詢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及秘書長的提議均獲通過。

關於周轉金之決議案草案

八六．主席提議通過諮詢委員會所提決議案草案(A/1312, 附錄三)及秘書處請於是項決議案草案中補加若干項規定之提議(A/C.5/L.103)。

諮詢委員會的決議案草案以及秘書長的提議均獲通過。

八七．Mr. FOURIE(南非聯邦)報告員說，委員會於第二六九次會議關於薪給津貼及休假制度所通過之決議案須有若干文字方面的改動，以便實行委員會對於職員中領受受扶養人津貼及教育津貼者之子女年齡所加限制之決議。他要求委員會授權對案文作任何必要的更動。

決定如議。

專設政治委員會就議程項目二十(a)所提決議案草案涉及的財政問題

八八．主席說專設政治委員會方才通過一項關於耶路撒冷區國際政權及保護神聖處所問題之決議

案草案(A/AC.38/L.71)，他又宣讀秘書長編製之概算。

八九．Lord CROOK(英聯王國)提議是項概算應予通過，無須經過正常手續。

九〇．Mr. KOBUSHKO(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指出委員會委員尚未收到關於這個問題的任何文件。他提議委員會應遵照通常程序，將是項問題交由諮詢委員會審議。然後委員會才能在對事實有充分的認識之後採取決議。

九一．Mr. KAHANY(以色列)及 Miss WITTEVEEN(荷蘭)贊助蘇聯的提議。

九二．Lord CROOK(英聯王國)撤回他的提議。蘇聯提議通過。

聯合國職員服務條例：秘書長報告書(A/1360)

[項目四十二]*

九三．主席說委員會尚須決定職員服務條例問題。委員會顯然沒有時間詳細審議這個問題，但應通過決議案草案，將此項問題延至以後審議。所以他提出決議案草案如下：

“大會

“鑑於修改一九五一年聯合國薪給津貼休假制度勢將引起各種行政問題，

“決議關於職員服務條例問題延至大會第六屆會再行審議。”

九四．Miss WITTEVEEN(荷蘭)提議於決議案草案內另列一段，說明在此期間諮詢委員會應審查秘書長就此問題提出之建議並向大會第六屆會具報。

九五．主席接受荷蘭代表提出之修正案。

修正後之主席提議通過。

午後六時二十分散會。

* 指大會議程項目。

第二百八十三次(閉幕)會議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午後三時紐約成功湖

主席：The Maharaja Jam Saheb of NAWANAGAR (印度)

A/C.5/SR.283

專設政治委員會就議程項目二十(a)所提決議案草案(A/C.5/446)涉及的財政問題

一．主席請大家注意秘書長就專設政治委員會關於建立耶路撒冷區國際政權及保護神聖處所問題之決議案草案(A/1724)所涉的財政問題所提之報告書(A/C.5/446)。

二．Mr. AGHINDES(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以口頭提出諮詢委員會的報告書。

三．諮詢委員會由秘書長報告書內獲悉大會就向其所擬新設機構人員支付之每日生活津貼所通過的原則(決議案二三一(三))已獲尊重，甚為愉

四．諮詢委員會核准秘書長所提的概算，並建議為第五項劃撥款項二五，六〇〇美元，為第二十五款第五項劃撥五，〇〇〇美元。

五．Mr. KAHANY(以色列)說以色列代表團曾投票反對專設政治委員會所通過的決議案草案。如果專設政治委員會通過那業已向之提出而該委員會尚未有機會作一決定的另一決議案草案，問題原可圓滿解決，現在的決議反而會使問題延擱下來。而且他覺得委託該新設機構辦理的工作業已付之實施了。

六．因此他要投票反對為此事撥款。

七．報告員 Mr. FOURIE(南非聯邦)答覆Mr. BRENNAN(澳大利亞)的問題，說第五委員會雖已於上次會議通過預算，但如果它同意，還是可以把實施其他委員會決議所需的款項歸併在一起，至於執行這些決議所涉的財政問題業已由關係方面依照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二條向第五委員會提出了。

諮詢委員會所建議劃撥的款項，總計三〇，六〇〇美元，各該建議以三十票對一票通過，棄權者六。

專設政治委員會就議程項目二十一(a)及(d)所提決議案草案A及B(A/1728, A/C.5/447)涉及的財政問題

八．主席請委員會委員注意秘書長(A/C.5/447)及諮詢委員會(A/1728)就設立利比亞聯合國公斷法庭事所提報告書，並稱諮詢委員會已建議將國際徵聘人員之旅費及生活津貼一項削減四，〇〇〇美元。

諮詢委員會的建議以三十四票對四票通過，棄權者一。

九．主席提議授權報告員將第五委員會適纔所作決議直接通知大會主席。

決定如議。

核准報告員報告書初稿(A/C.5/L.105, A/C.5/L.107)

一〇．主席稱頌報告員所擬聯合國薪給津貼及休假制度報告書(A/C.5/L.105)及一九五一會計年度概算報告書(A/C.5/L.107)之公正態度。他提議委員會委員如想就這些報告書提出更正，都可直接通知報告員。

一一．Mr. DE COMMINES(法蘭西)說法蘭西代表團打算會同其他代表團對第五委員會聯合國薪給、津貼及休假制度報告書所載決議案草案內有關回籍假年限問題的第四段各款向大會提出修正案一件。

報告員所擬報告書(A/C.5/L.105)通過。

一二．主席應 Lord CROOK(英聯王國)之請，將總額達四七，七九八，六〇〇美元之一九五會計年度概算付表決。

整個概算以三十四票對一票通過，棄權者五。

一三．Mr. BRENNAN(澳大利亞)說他反對為在歐洲舉行大會第六屆會而劃撥一，七五〇，〇〇〇美元，所以對整個概算投反對票。

一四．主席建議通過雜項收入六，五二一，〇〇〇美元。

主席的建議通過。

一五．報告員 Mr. FOURIE(南非聯邦)說第五委員會關於決定展緩審查聯合國職員服務條例事的報告書初稿正在草擬中¹。

第五委員會結束工作

一六．報告員 Mr. FOURIE(南非聯邦)謝謝財務局職員及委員會秘書給他的幫助。

一七．Lord CROOK(英聯王國)熱烈稱讚主席領導有方。

一八．Miss WITTEVEEN(荷蘭) Mr. HALL(美利堅合眾國)，Mr. Amjad ALE(巴基斯坦)，Mr. MELAS(希臘)，Mr. DE COMMINES(法蘭西)，Mr. MACHADO(巴西)，Mr. FENAUX(比利時)及 Mr. ASHA(敘利亞)附和英聯王國代表稱頌主席的話，並向曾經協助委員會工作的委員會其他職員，諮詢委員會主席及秘書處致賀並致感謝之意。

一九．主席向參與第五委員會工作的秘書處各級人員致謝，並向諮詢委員會主席及其同仁，以及第五委員會全體委員致謝。

二〇．Mr. AGHNIDES(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向主席及第五委員會各委員致謝。他對他本人有時發言率直表示歉意，並向曾經協助諮詢委員會工作的人等致謝。

午後四時三十分散會。

¹ 該報告書嗣經印為文件 A/1731。